**省道539偃师山化至顾县营房口改建工程-（不含匝道区）、三、六（不含匝道区）、七标竣（交）工验收质量检测项目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GGL【2022】0524-051

2、采购项目名称：省道539偃师山化至顾县营房口改建工程-（不含匝道区）、三、六（不含匝道区）、七标竣（交）工验收质量检测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2年6月07日

5、评审日期：2022年06月20日

**二、成交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项目名称** | **供应商名称** | **地 址** | **中标金额** | **单位** |
| 01 | 省道539偃师山化至顾县营房口改建工程-（不含匝道区）、三、六（不含匝道区）、七标竣（交）工验收质量检测项目 | 焦作市交通基本建设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 焦作市人民路东段农村公路管理处院内 | 112800.00  | 元 |

**三、评审专家名单**

尉玲玲（组长），王基生，王利峰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收费标准优惠3%执行。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结果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网站上发布。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日即为成交通知书领取日。公告日起2个工作日内，被授权的成交供应商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规定的时限和程序与采购单位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

2、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洛阳市交通工程质量鉴定站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172 号

联系人：吕先生、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217736、0379-6321063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志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永泰街38号正大国际西区7号楼609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60359666

3.监督部门：洛阳市交通运输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张先生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18170